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27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3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2),经核查后,发现上述通知中的提案编号部分内容表述有误,现将有关内容更正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7.1	《关于公司董事长蒋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董荣亮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4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蒋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更正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7.01	《关于公司董事长蒋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董荣亮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蒋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更正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1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9年度财务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7.1	《关于公司董事长蒋华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2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董荣亮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3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4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5	《关于公司董事、总裁蒋礼标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会秘书张旗康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监事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1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周亚超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2	《关于公司监事黄淑女士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3	《关于公司职工监事陈炳尧先生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增加2020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

更正后: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4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0-035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公告如下:

一、董事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4日披露《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苏显泽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216,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26%,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不得减持),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蒋华、董荣亮、蒋政、张旗康及其共同控制的佛山市美尔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承诺:不存在向发行对象提供保底收益或变相保底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规章制度,并在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及内控机制,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对最近五年内是否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6日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0-025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20年4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苏显泽先生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告知公司其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0年1月4日披露《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苏显泽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216,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26%,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不得减持),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苏显泽	集中竞价交易	2月5日	68.32	69,000	0.008%
		2月6日	68.89	16,000	0.002%
		2月10日	68.97	15,000	0.002%
		4月29日	66.84	116,061	0.014%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苏显泽	无限售流通股(股)	864,243	0.105%	648,182	0.079%

股票代码:002032

股票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0-026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于2020年1月4日披露《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苏显泽先生、高级管理人员苏明瑞先生、徐波先生及叶维德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时间为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如遇节假日顺延不得减持),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大股东、董监高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苏显泽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减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高级管理人员苏明瑞先生、徐波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叶维德先生和董务苏显泽先生的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及2020-025)。

2.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高级管理人员苏明瑞先生、徐波先生尚未减持公司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叶维德先生和董务苏显泽先生的减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可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和《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及2020-025)。

股票代码:002032

证券简称:苏泊尔

公告编号:2020-027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苏泊尔”)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同时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权激励之用,公司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最高价格不超过 75.48 元/股(经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调整为 75.22 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4,105,600 股(含)且不超过 8,211,199 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交易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 12 个月内。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已于2019年9月23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大会审议通过并于9月25日披露《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参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58)及《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上午收盘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2020年4月30日,公司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3,596,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4%,最高成交价为 71.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2.8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4,105.2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1.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2. 公司未进行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的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程序尚未实施完毕的期间;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项发生之日(2019年11月28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 11,669,900 股,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总量的 25%,最高成交价为 71.9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2.88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24,105.28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4. 公司未在本次回购期间内进行回购股份的操作。
(1)开展集中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
(3)回购价格不得高于回购股份实施公告中确定的回购价格。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按上市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

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六日